

证券代码：002462

证券简称：嘉事堂

公告编号：2014-051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一）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文件精神，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标准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4 年 9 月修订）第 25 条的规定执行。

（二）对本次会议投反对的中小投资者可以通过下列联系方式同公司取得联系，公司将认真研究中小投资者意见，提高决策的科学性、民主性。

互动邮箱：cachet@cachet.cn

互动电话：010-88433464

（三）本次会议上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四）本次会议上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26日

(二)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11号1号楼嘉事堂二楼会议室

(三)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丁元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一) 通过现场和网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5 名，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 152,068,37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240,000,000 股的 63.3618%。

(二) 其中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 21 名，代表公司股份 118,558,41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9.3993%。

(三)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 34 人，代表公司股份 33,509,95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9625%。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参加了会议。北京市安理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四、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

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6,057股,合计152,064,4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4%;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2,900股,合计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9%;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1,000股,合计1,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13,4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820%;反对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19%;弃权1,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07%。

(二)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分为以下子议案,逐项进行表决: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5,600股,合计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3,600股,合计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7%;弃权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

2、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

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5,600股，合计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3,600股，合计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7%；弃权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5,600股，合计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3,600股，合计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7%；弃权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

4、债券期限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5,600股，合计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3,600股，合计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7%；弃权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

5、债券利率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5,600股，合计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3,600股，合计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7%；弃权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

6、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5,600股，合计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3,600股，合计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7%；弃权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

7、转股期限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5,600股，合计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3,600股，合计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7%；弃权3,60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

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5,600股，合计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3,600股，合计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7%；弃权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

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5,600股，合计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3,600股，合计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7%；弃权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

10、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5,600股，合计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3,600股，合计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7%；弃权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

11、赎回条款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5,600股，合计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3,600股，合计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7%；弃权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

12、回售条款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5,600股，合计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3,600股，合计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7%；弃权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

13、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5,600股，合计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7%；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3,600股，合计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7%；弃权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5,600股，合计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3,600股，合计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7%；弃权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5,600股，合计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3,600股，合计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7%；弃权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

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5,600股，合计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3,600股，合计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7%；弃权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

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5,600股，合计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3,600股，合计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7%；弃权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

18、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5,600股，合计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3,600股，合计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7%；弃权3,60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

19、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5,600股，合计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7%；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3,600股，合计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7%；弃权3,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

（三）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2,900股，合计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9%；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6,300股，合计6,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19%；弃权6,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41%。

（四）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2,900股，合计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9%；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6,300股，合计6,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19%；弃权6,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41%。

（五）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2,900股，合计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9%；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6,300股，合计6,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19%；弃权6,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41%。

（六）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2,900股，合计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9%；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6,300股，合计6,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19%；弃权6,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41%。

（七）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2,900股，合计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9%；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6,300股，合计6,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19%；弃权6,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41%。

（八）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2,900股，合计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9%；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6,300股，合计6,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19%；弃权6,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41%。

（九）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0,757股，合计152,059,1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0%；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2,900股，合计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9%；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6,300股，合计6,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8,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85%；反对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19%；弃权6,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41%。

（十）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审议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海淀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股东北京海淀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就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现场表决同意105,797,6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33,501,757股，合计139,299,373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6031%；现场表决反对0股，网络投票表决反对2,900股，合计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9%；现场表决弃权0股，网络投票表决弃权5,300股，合计5,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5%。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72,809,11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47.8792%；反对2,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19%；弃权5,3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0035%。

（十一）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对以下3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

1、选举葛培健先生担任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12,255,888股，合计130,814,30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023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现场表决同意39,307,361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12,255,888股，合计51,563,24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908%。

2、选举姜新波先生担任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12,255,888股，合计130,814,30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023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现场表决同意39,307,361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12,255,888股，合计51,563,24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908%。

3、选举崇殿兵先生担任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12,255,888股，合计130,814,30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023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现场表决同意39,307,361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12,255,888股，合计51,563,24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908%。

（十二）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对以下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

1、选举张晓崧先生担任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12,255,888股，合计130,814,30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023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现场表决同意39,307,361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12,255,888股，合计51,563,24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908%。

2、选举吴剑女士担任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12,255,888股，合计130,814,30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023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现场表决同意39,307,361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12,255,888股，合计51,563,24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908%。

3、选举徐永光先生担任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12,255,888股，合计130,814,30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023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现场表决同意39,307,361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12,255,888股，合计51,563,24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908%。

（十三）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该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对以下2名监事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

1、选举高宁先生担任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为：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12,255,888股，合计130,814,30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023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现场表决同意39,307,361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12,255,888股，合计51,563,24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908%。

2、选举韩卫东先生担任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为：现场表决同意118,558,416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12,255,888股，合计130,814,304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6.023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现场表决同意39,307,361股，网络投票表决同意12,255,888股，合计51,563,249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908%。

五、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安理律师事务所

(二) 见证律师：张晓光、汤巍

(三) 结论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安理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 经出席会议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 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9 月 26 日